

美

国

的

悲

剧

〔美〕德莱塞著



青年文库

北京市教育局  
选编

上

美

国

的

悲

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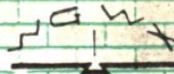
下

· 美 · 德 莱 塞 著



装帧设计：  
张守义

33705



外国文学

ISBN 7-5016-0050-3 / I · 51

定价 6.90 元

# 美 国 的 悲 剧

上

〔美〕德莱塞著

许汝社译

外 国 文 学 出 版 社

一九九〇年·北京

# 美国的悲剧

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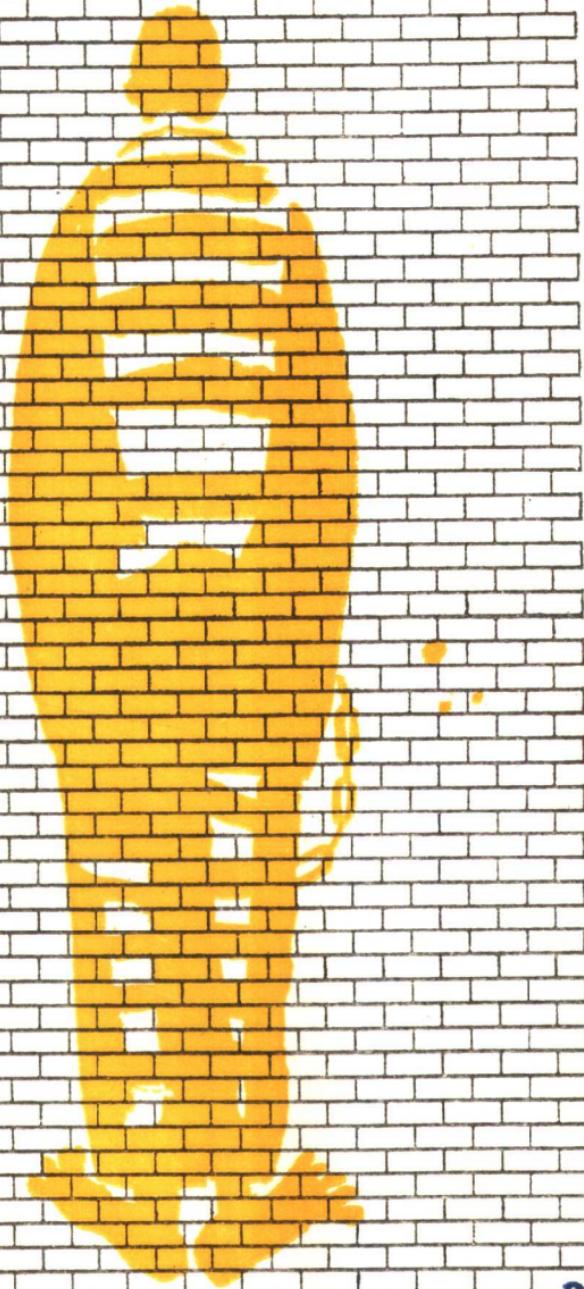
〔美〕德莱塞著  
许汝祉译



外国文学出版社

一九八八年·北京

337051



THEODORE DREISER  
AN AMERICAN TRAGEDY

---

据 THE WORLD PUBLISHING COMPANY  
NEW YORK, 1947年版译出。

**美国的悲剧 (共两册)**

Meiguo De Beiju

---

外国文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朝内大街166号)

北京市人民文学印刷厂印刷

字数 721,000 开本787×1092毫米  $\frac{1}{32}$  印张34  $\frac{15}{16}$

1986年2月北京第1版 1990年8月北京第3次印刷

印数 28,821—34,820

ISBN 7-5016-0050-3/I·51 (非卖品)

---

# 第一 部

## 第一 章

一个夏夜的黄昏。

一排排高墙耸立在美国一个四十来万人口的商业中心，这类高墙，到将来只会给后代当作闲话当年的资料罢了。

就在这时，比较沉寂的宽阔的大街上出现了一个六人组成的小队伍。一个五十上下的男子，矮矮胖胖，乱蓬蓬的头发从一顶圆形黑毡帽下面露出来。他相貌非常平庸，随身携带一架沿街布道或是卖唱的人常用的那种手提小风琴。跟他一起，有个比他大约小五岁的女人，身个比他略高，腰围没有他那么粗，可是体格结实，精神饱满，面貌和衣着都很平常，不过也不太丑。她一手牵一个七岁的男孩，一手拿一本《圣经》和几本《赞美诗》。一个十五岁的女孩、一个十二岁的男孩和另一个九岁的女孩，各自走在这三人后边，他们全都乖乖地跟着，不过样子不很起劲。

天气很热，到处弥漫着甜美的倦意。

和他们所走的那条大街成直角交叉的是另一条峡谷似的马路，街上的人群和车辆来往穿梭，另外还有各路电车叮啷叮

啷地响着铃，在熙来攘往的行人和车辆的急流中向前奔驰。不过这一小队人仿佛什么事都不在意，只是一心想从身边那些争先恐后的车辆和行人当中钻过去。

他们来到下一个交叉路口的拐角，这里的一条所谓大街，实际上只是两排高楼中间的一条巷子，这时已经很冷清了。那个男人把风琴放下，女的马上把它打开，支起乐谱架，放了一本薄薄的、大开本的《赞美诗》。接着，她把一本《圣经》递给那个男的，退后一步，跟他并排站着。那个十二岁的男孩把一只小三脚凳放在风琴前面。那个男人是孩子们的父亲，他睁大眼睛，仿佛很有信心似地朝四周望了一下，也不管有没有听众，便说：

“我们先来唱一首《赞美诗》，凡是愿意信奉上帝的，就请跟我们一起唱吧。还是请你来弹琴，好吗？赫丝特？”

年龄最大的女孩一直装做毫不在意、自自然然的样子，一听这话，便把她那相当苗条，但尚未完全发育的身子坐到三脚凳上，翻了翻《赞美诗》，弹奏起来。她母亲说：

“我看今晚上最好是唱第二十七首，《耶稣之爱，无比芬芳》。”

这时，正回家去的各种不同身分、不同职业的过往行人，发现这几个人这么待着，有的就迟疑了一下，对他们瞟一眼，有的收住脚步，看他们究竟是干什么的。那个男人一看人家这种迟疑的态度，以为他们已经注意起来了，尽管还有点犹犹豫豫，还是赶紧抓住机会，对他们讲起来，仿佛人家是特为到这里来听讲似的。

“那么，我们大家一起唱第二十七首吧，《耶稣之爱，无比

芬芳》。”

一听这话，那个小女孩就在风琴上弹奏起来，发出一阵虽然准确、却很微弱的音调；同时她那相当嘹亮的女高音跟着她母亲的女高音，还有她父亲没有把握的男中音，一道唱起来。另外几个孩子从风琴上的一小摞书里取下《赞美诗》，有气无力地跟着唱起来。他们唱的时候，街上形形色色围观的人都无动于衷，直瞪瞪地望着。这么平平常常的一家人，竟然当众引吭高歌，与遍布人间的怀疑与冷漠态度相对抗，这种稀奇的情景可把大家吸引住了。有些人对弹风琴的女孩相当柔弱、尚未完全发育的身材感兴趣；另外一些人则对做父亲的那副不现实而又寒酸的样子感兴趣或产生了同情，他那双无神的蓝眼睛和那相当松垮而又穿得很坏的身子，表现出一副十足的倒楣相。他们这几个人，只有母亲特别突出，显得有那么一股毅力和决心，即使是盲目或错误的，不能叫她发迹，至少总能保住自己。她比另外几个都强，显得有一种虽然无知却能令人起敬的自信神情。你要是注意观察过她，看见她把那本《赞美诗》放在身边，眼睛直望着前面，那你一定会说：“瞅，瞧她这个人，不管她有什么缺点，也许是怎信就怎么干的人。”她的每一个神态都表明，她对自己所宣扬的那个确实存在、并且注视着人间的全能主宰的智慧和仁慈，是坚信不疑的。

耶稣的爱拯救我的全部身心，

上帝的爱指引我的脚步前进。

两旁是巍然矗立的建筑物，她就站在高墙中间响亮地唱着，略带鼻音。

那个男孩心神不定地倒换着两只脚，眼睛总是望着地，多半只是半心半意地唱。他身个瘦高，头和脸长得很有意思，白皮肤，黑头发，比起其余那几个人来，他好象要机灵些，并且特别敏感，仿佛对眼前的处境有些反感，甚至还感到痛苦。能引起他兴趣的，显然只是世俗的生活，而不是宗教生活，虽说他还不能充分意识到这一点。总之，要说到他目前的心情，那无非是：眼下这一套是决不能引起他的兴趣的。他太年轻了，他的心灵对于美和享乐确实非常敏感；可这些与主宰着他父母的心灵的那种朦胧、缥缈的幻想世界是没有多大缘分的。

说实话，这个男孩的家庭生活，以及过去在物质方面和心灵方面的遭遇，都不能叫他相信他父母坚信的那一套。说实在的，他们的生活仿佛有点苦恼，至少在物质方面是这样。父亲总是在各处的集会上读经、讲道，尤其是在离这里不远、他和母亲经办的“布道所”里。据他所知，他们还到处向一些感兴趣或是乐善好施的商人募捐；这些人仿佛对这类慈善事业还很相信似的。可是一家人老是“很紧”，好衣服从来没有上过身；普通人仿佛很平常的种种享受，他们都没有分。可是父母亲却老是在宣传什么上帝对他和所有的人的慈爱和关怀。显然，有什么地方不对头吧。关于这些，他目前还弄不清楚。不过，他还是不能不敬重他的母亲；她那种坚毅和热情，还有她的慈祥，都很合他的心意。虽说传教工作很忙，家里烦心的事也很多，她总还是极力显出高高兴兴的样子，至少是还能支撑得住，尤其是在衣食非常困难的时候，她嘴上还老是非常坚决地说，“上帝会赐予的”，或者说，“上帝会指引出路的”。可他和兄弟姊妹们都看得很清楚，尽管他们的境况一向迫切需要

上帝赐予，上帝却根本没有指引出什么明白的出路。

今晚上，他一面跟他的姊妹和弟弟在大街上走，心里想，但愿他们从此不必再干这一行，至少他自己能不干。别的孩子就不干这类事啊。而且，这种做法总好象很寒伧，甚至可以说很丢脸。象这样被拖上街以前，别的孩子就不只一次大声喊他，讥笑他父亲，讥笑他老是当众宣扬他的宗教信仰。比如，他还只七岁的时候，因为他父亲跟人家说话，一开口总是说“赞美上帝，”他便听到附近的小孩嚷道，“赞美上帝的老家伙格里菲思来了。”有时候，他们在背后喊道，“喂，你这小家伙，你姐姐就是那个按风琴的姑娘吧。她还会玩别的什么吗？”

“为什么他到处说什么‘赞美上帝’这一套呢？人家就不这么说呀。”

渴望一切跟人家一模一样，这种根深蒂固的普遍心理，使那些孩子感到苦恼，也使他感到苦恼。无论是他的父亲或是母亲，都跟人家不一样，老是宗教长宗教短的，到如今，已经把宗教当做生意经啦。

这天晚上，在这条拥挤着车辆和人群、耸立着高楼大厦的大街上，他觉得这样被拖出正常的生活圈子，给人家看热闹，开玩笑，真是丢脸。这时候但见一辆辆漂亮汽车飞驰而过；闲散的行人纷纷去寻求他所不尽了然的种种开心的享受；一对对青年男女有说有笑；还有那些“小把戏”瞪着眼睛望着；这一切，都使他很苦恼，他觉得跟他的生活比起来，也可以说是跟他们一家人生活比起来，人家的生活就不一样，人家的生活就要好些，美妙些。

这时，街上游移不定的人群，老是在他们周围来来往往的

人群，似乎也觉察到，叫这些孩子们参加这套把戏，从心理的角度来说是不恰当的，他们有的便用胳膊肘推一推边上的人，表示不以为然；一些世故较深、态度冷漠的人，扬起眉毛，轻蔑地一笑；一些富于同情心或是阅历较多的便纷纷议论，认为何必把小孩也拉扯到里面去。

“如今差不多每天晚上在这一带都碰到这几个人，至少一个星期总有两三回吧，”一个年轻的店员这样说。他刚跟他的女朋友见了面，正陪着她上馆子去。“我看，这些人无非又在搞什么宗教的把戏吧。”

“那个最大的男孩不乐意呆在这儿呢。他觉得怪别扭，这我看得出。叫这样一个小子出来干这个，实在不应该，除非他自己愿意。不管怎么说，这一套他反正是不懂的。”这是一个年纪四十左右、专在市中心区游手好闲的汉子向另一个停下来看热闹、仿佛还和善的陌生人说的。

“是呀，我看真是这样，”另外那个人表示同意，一面注意端详这个男孩的头和面孔。那张脸一抬起来，便流露出不安和羞怯的神情，人们一看到这个，就可以觉察到，这种宗教和心灵方面的事，只是对年纪比较大、能够思索的人才合适，如果要在这么公开的场合，强加在还不很懂事的孩子们身上，那未免有点太忍心，并且也很无聊。

可是实际情况却正是这样。

至于这一家其余的人，那最小的男孩和女孩，年纪都太小，还不能真正懂得这是怎么一回事。再说，他们也不感兴趣。那个弹风琴的大女孩，倒是显得并不十分在乎，反倒对她本人和她的歌声所引起的注意和品评感到很得意。因为不单是陌

生人，就连她的父母也极力夸奖过她多次，说她的歌喉悦耳、动人。其实这话只说对了一半。实际上，她的嗓子并不见得好。他们并不真懂音乐。就身体上说，她肤色苍白，身体柔弱，并不出色。至于心灵方面，也没有多少力量，不够深沉。她这种人很容易认为，这是个好机会，可以出出风头，引起人家一点注意。至于她的父母，他们决心要尽可能向世人传播福音；每当赞美诗唱过以后，父亲便要搬出他那一套陈腔滥调，说什么只要体现了上帝的仁慈、基督的爱和上帝对罪人的意旨，人们就可以从有罪的良心那种沉重的愁苦中解脱出来，得到欢乐，如此等等。

“在上帝看来，所有的人都是有罪的，”他说，“除非他们忏悔，除非他们信奉基督，接受他对他们的爱和宽恕，否则他们就永远体会不到精神健全和纯洁的幸福。啊，朋友们！基督为你们而生，为你们而死，他每天每时都跟你们同在，白天、黑夜、清晨、黄昏，随时都在照料你们，增加你们的力量，让你们承受得住人间无穷无尽的辛劳和忧患，假如你们了解这一切，真正从内心懂得这个道理，你们就可以享受到宁静和满足的幸福，那该多好！啊，那些困扰我们的罗网和陷坑是多么可怕呀！幸而我们理解到基督与我们常在，教导我们，帮助我们，鼓励我们，替我们敷好伤处，使我们健全起来，这叫人多么宽慰呀！啊，那种宁静、满足、舒适和光荣呀！”

“阿门，”他的妻子庄严地应了一声。女儿赫丝特，家里的人叫她爱丝塔，深深感到他们全家人正急需人们的赞助，也就跟着母亲应了一声。

最大的男孩克莱德和两个较小的孩子只是把眼睛看着地

上，间或对他们的父亲看一眼，心里想，他这些话可能都是真实的，重要的，不过总不象实际生活中其他事那么有意义，那么吸引人。这一套他们已经听得太多了，在他们那年轻而热切的心灵看来，人生在世，应该不只是在街头和教堂里搞这套布道的把戏啊。

后来，唱过第二首赞美诗之后，格里菲思太太也讲了一番话，并借机会提到他们在附近一条街上主办的布道工作和他们为了宣扬基督的教义举行的礼拜，然后又唱了第三首赞美诗，散发了一些介绍教会拯救灵魂的小册子，接着，听众们自动捐助的款子就由父亲阿萨收下来。他们收起小风琴，把三脚凳叠起来交给克莱德，《圣经》和《赞美诗》由格里菲思太太收起来，皮带套着的风琴往老格里菲思肩上一挂，他们就朝教堂那边往回走了。

这段时间里，克莱德一直在盘算：他再也不愿意干这一套了。他还认为自己和他的父母都显出了一副傻头傻脑、不大正常的样子，他这样被迫参加这种活动，假如能让他充分表示他的反感，那他就会说，只要有办法，他就不愿意再干这种勾当。这样把他拖在一起，对他们又有什么好处呢？他的生活不应该是这样啊。别的孩子就不必干他这一套呀。他比过去更坚决地考虑着要进行一次反抗。为了以后不致再象这样抛头露面。他的姐姐要是高兴，就让她去干好了；她是喜欢这一套的。妹妹和弟弟还太小，也许还不在乎。可是他……

“我看今晚上人家好象比往常更加注意点儿了，”格里菲思一路走，一路这样对太太说。夏天晚上那种醉人的气息叫他的心境松快了，他便把过路行人照例漠不关心的神情，做了这

么一个豁达的解释。

“是呀，星期四只有十八个人拿小册子，今晚上可是二十七个。”

“基督的爱终于会胜利的，”父亲用安慰的口吻说，既是为了鼓励他的太太，也是为了鼓励他自己。“世俗的欢乐和忧虑支配着很多很多人，可是只要有一天，悲哀临到他们头上，我们撒下的这些种子，有的就会生根的。”

“这是千真万确的。正是这种想法经常支持着我。痛苦和罪孽的负担终于叫一些人认识到自己走错了路。”

他们现在走进一条狭窄的背街，刚才他们就是从这里走出来的。他们从拐角的地方往前只走过十几个门，就走进一座黄色的木平房，这座房子的大窗户和中间门上两块玻璃，都漆成灰白色。两个窗户和那道双扇门的几块小嵌板上，漆着如下的字样：“希望之门。伯特利独立教堂。礼拜时间：每星期三、星期六，晚八时至十时；星期日，十一时、三时、八时。欢迎参加。”在这排大字下面，每扇窗上都有一句格言：“上帝就是爱”，格言下面还有一行较小的字：“你有多久没有给母亲写信了？”

这几个人走进那寒伧的黄色大门，就不见了。

## 第二章

上面约略介绍过的这家人，可能有一段与众不同、略有几分特殊的身世，这是可以想象得到的。实际上也正是这样。说

实话，这样一家人，在引起反应和动机的心理和社会上的原因方面都表现出反常的状态，要想剖析其中的奥秘，不但心理学家，就连化学家和物理学家都要费尽心思。先说这家的父亲阿萨·格里菲思吧：他是机体不健全的一类人，是某种环境和某种宗教理论的产物，自己根本就没有什么主心骨或个人的见解。不过他很敏感，因此很富于情感。但一点不讲求实际。他对人生的感受究竟怎样，他情绪上的感应究竟具有什么样的色彩，这些都是不容易捉摸透的。不过，正如前面已经说过的，他的妻子性格比较坚强。可是不论对任何事，她也不见得比他具有更正确、更实际的见解。

这一对夫妇的身世，除了影响到他们那个十二岁的儿子克莱德·格里菲思以外，在这里并没有什么特殊的意义。这个小伙子有点爱动感情，还喜欢富于浪漫情调的东西，这是他不同于这一家的特点。他这些特点，多半是从父亲那里，而不是从母亲那里得来的。此外，由于年轻，他对事物抱有更生动、更明智的幻想，老是想着一有机会，就要设法改善改善自己的生活：想着他能到哪里去，能见识哪些事物，还想着他的种种幻想如果都能实现，他的生活将会是另一番天地。一直到十五岁，克莱德最苦恼的一件事，也是以后长时期中回想起来最苦恼的一件事，就是他父母的行业或者职业在别人心目中显得寒伧。在他整个少年时期，父母在各个城市，诸如大瀑布、底特律、密尔华基、芝加哥，还有最后的堪萨斯市，主办教会，或者在街头布道，一般人，至少是他们所遇见的男孩和女孩，显然因为他和姐姐、兄弟们是这样的父母的子女，总是看不起他们。有几次，他竟然在路上停下来，跟别人家的孩子打

起架来。这是违反他父母的脾性的。他们从来就不赞成他这样的任性。但是每次打完架，不管打了败仗还是打了胜仗，反正总是叫他意识到，父母所干的行业是别人家看不起的，太寒伧，太卑微了。所以他老是在想，有朝一日，到了能够脱身的地步，他究竟该怎么办才好。

克莱德的父母，对子女们的前途，一向没有切合实际的打算。他们并不明白，某种实用的或是职业的教育，对每个孩子都是很重要的，也可以说是必不可少的。相反，他们只是一心一意盘算着要给世界上传播福音，根本没有顾到让孩子们在任何一个地方长期入学。他们往往为了某些地方地盘更大，传教条件更好，即使正当孩子们读书读到半中间，读得相当顺利的时候，也随时搬家。还有些时候，他们的传教事业很不兴旺，收入很差，阿萨又不能靠他最内行的两件事——园艺和推销新产品——挣到多少钱，弄得吃也吃不饱，穿也穿不好，孩子们也就根本不能上学了。遇到这类情况，不管孩子们怎么想，阿萨夫妇俩总是一直很乐观，或者偏要说的是乐观的，还照样保持着坚定的信念，始终信仰上帝，相信上帝一定会赐予他们。

这家人的住宅兼布道所，一片死气沉沉，凡是有点生气的男女少年，都会让这种气氛弄得精神沮丧。那是一幢毫无光彩、毫无艺术气味的旧木房，他们占着楼下整整的一层。木房座落在堪萨斯市独立大街以北、特鲁斯特路以西。确切的街名或地名叫做毕克尔。这条街很短，通着密苏里路。那条马路稍长些，但是到处乱七八糟。这一带地方还能隐隐约约引起一种不大愉快的回忆，使人想起当年商业繁荣的景象。这